



QC1912-GCJ24 废钢料场改造及厂区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成交候选人公示

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废钢料场改造及厂区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项目编号：QC1912-GCJ24）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审法评审，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的响应企业按照单项包的商务、技术、价格评分结果进行排序，推荐了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人，现将候选人的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2019年12月9日19:00至2019年12月10日19:00止），具体情况如下：

成交候选人	单位名称	包的名称	响应价格（万元）
第一候选人	齐齐哈尔龙铁建筑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料场改造	190.45
第二候选人	黑龙江齐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0.70
第三候选人	齐齐哈尔顺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90.61

成交候选人	单位名称	包的名称	响应价格（万元）
第一候选人	齐齐哈尔龙铁建筑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货车分厂 办公楼装修	80.85
第二候选人	黑龙江齐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00
第三候选人	齐齐哈尔顺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1.27

成交候选人	单位名称	包的名称	响应价格（万元）
第一候选人	齐齐哈尔龙铁建筑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厂区环境 综合治理	40.58
第二候选人	黑龙江齐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75
第三候选人	齐齐哈尔顺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61

成交候选人	单位名称	包的名称	响应价格（万元）
第一候选人	黑龙江齐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外墙粉刷	180.66
第二候选人	齐齐哈尔龙铁建筑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181.90
第三候选人	齐齐哈尔顺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81.8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我公司相关制度，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采购活动。对采购人的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采购人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招标办公室

联系人：张涛

联系电话：0452-2930969 13836291520

招投标监督部门：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审计监察法务部

联系人：秦伟

联系电话：0452-2938885 18686970125



中车齐齐哈尔车辆有限公司招标办公室

2019年12月9日